证券代码:600122 证券简称:宏图高科 公告编号:临2018-100

江苏宏图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部分资产被冻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苏宏图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宏图高科”)于近日收到《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民事裁定书》((2018)沪0115财保722、724、725、729号)和((2018)沪0115民初61412号)以及南京富士通电子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富通电科”)的通知,获悉公司持有富通电科公司股份以及部分银行存款已被冻结,具体情况如下:

一、公司部分资产被冻结的主要情况

1、《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民事裁定书》((2018) 沪0115财保722号)

冻结机关: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

被冻结人:宏图高科、三胞集团、袁亚非

冻结原因及明细:远东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与宏图高科、三胞集团有限公司、袁亚非合同纠纷一案,冻结宏图高科、三胞集团有限公司、袁亚非的银行存款人民币39,600,003.90元或查封、扣押其相应价值财产。

2、《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民事裁定书》((2018) 沪0115财保724号)

冻结机关: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

被冻结人:宏图高科、三胞集团、袁亚非

冻结原因及明细:远东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与宏图高科、三胞集团有限公司、袁亚非合同纠纷一案,冻结宏图高科、三胞集团有限公司、袁亚非的银行存款人民币39,600,005.35元或查封、扣押其相应价值财产。

3、《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民事裁定书》((2018) 沪0115财保725号)

冻结机关: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

被冻结人:宏图高科、三胞集团、袁亚非

冻结原因及明细:远东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与宏图高科、三胞集团有限公司、袁亚非合同纠纷一案,冻结宏图高科、三胞集团有限公司、袁亚非的银行存款人民币13,314,068.65元或查封、扣押其相应价值财产。

4、《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民事裁定书》((2018) 沪0115财保729号)

冻结机关: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

被冻结人:宏图高科、三胞集团、袁亚非

冻结原因及明细:远东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与宏图高科、三胞集团有限公司、袁亚非合同纠纷一案,冻结宏图高科、三胞集团有限公司、袁亚非的银行存款人民币36,835,439.80元或查封、扣押其相应价值财产。

公司持有富通电科33,116,500股 (无限售流通股, 占该公司总股本43.35%)已经被冻结;冻结起始日:2018年8月15日起至2021年8月14日止。

5、《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民事裁定书》((2018)沪0115民初61412号)

冻结机关: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

被冻结人:宏图高科;

冻结原因及明细: 平安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与宏图高科融资租赁合同纠纷一案,冻结宏图高科的银行存款人民币31,915,722.16元或查封、扣押其相应价值财产。

公司持有富通电科33,116,500股 (无限售流通股, 占该公司总股本43.35%)被轮候冻结;委托日期:2018年8月29日,轮候期限36个月。

二、公司资产被司法冻结及轮候冻结的情况

公司持有的江苏银行100,000,000股(无限售流通股)已被冻结,处于轮候冻结状态的股份数量为200,000,000股; 公司持有的华泰证券123,169,146股(无限售流通股)已被冻结,处于轮候冻结状态的股份数量为246,338,292股;公司持有的富通电科33,116,500股(无限售流通股)已被冻结,处于轮候冻结状态的股份数量为33,116,500股; 公司的银行存款人民币31,915,722.16元已被冻结。

三、公司资产被冻结的影响及风险提示

1、公司部分资产被司法冻结事项尚未对公司的正常运行和经营管理造成实质性影响。

2、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就上述资产被冻结的情况尚未收到上述冻结事项的相关法律文书。公司将就以上事项进行查证、核实,最大限度保护公司和投资者合法权益,并对该事项的后续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3、公司将密切关注上述事项的后续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有关公司的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江苏宏图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九月八日

证券代码:600122 证券简称:宏图高科 公告编号:临2018-101

江苏宏图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江苏宏图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预案的信息披露问询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苏宏图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公司”)于2018年8月30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江苏宏图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预案》及其他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

2018年9月7日,公司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江苏宏图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预案的信息披露问询函》(上证公函〔2018〕2467号),上交所对公司提交的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预案(以下简称“预案”)进行了审阅,要求公司对如下问题作进一步说明和补充披露:

一、预案披露,本次交易需在标的资产交割前取得标的资产相关债权人同意,如无法在交割日之前顺利取得债权人同意,上市公司或标的资产需要提前偿还相关借款。因此,如无法取得债权人同意并未偿还相关借款,存在本次交易不能交割的风险。请补充披露:(1)标的资产需要取得事前同意的主要债权人、负债余额和到期日;(2)截至目前,取得标的资产相关债权人同意的进展情况,是否构成本次交易的实质障碍。请财务顾问和律师发表意见。

二、预案披露,标的资产100%股权预估作价47亿元,本次交易拟出售标的资产51%股权,同时交易对方三胞集团当前面临的流动性风险较大,未来如出现交易对方未能及时支付本次交易对价或发生其他影响本次交易的事项情形,存在标的资产无法交割履约的可能。请补充披露:(1)本次交易具体交易作价及定价依据;(2)三胞集团目前可用于本次收购的货币资金余额,筹措资金的具体安排和资金来源,说明交易对方是否具备足额支付能力。请财务顾问发表意见。

三、预案披露,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将逐步退出3C零售连锁业务。截至基准日,上市公司及其他子公司对标的资产应收款项余额为32.22亿元,上市公司存在资金被关联方占用的风险, 同时上市公司为标的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为14.52亿元, 若未来标的公司在交易完成后出现不能偿还借款的情况,则有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承担担保责任。请补充披露:(1)本次交易前后,上市公司主要资产、负债项目以及财务费用变化情况,量化分析本次交易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2)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的业务状况,包括但不限于主营业务、主要产品、收入构成等;(3)上市公司存在对标的资产的担保及应收款项的发生时间、金额、形成原因和到期期限;(4)交易对方向标的资产提供担保和资金支持(或解除上市公司提供的担保和应收款项)的具体措施和时间安排;(5)本次交易完成后,交易对方相关承诺履行前,上市公司对标的资产的担保及应收款项是否构成对外担保和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并说明具体解决措施。请财务顾问、会计师和律师发表意见。

四、预案披露,公司拟将其3C零售连锁业务子公司的控制权以现金方式转让至三胞集团,具体包括上市公司持有的宏图三胞51%股权、浙江宏三51%股权和北京宏三51%股权,但公司目前持有宏图三胞100%股权,同时持有北京宏三91.92%股权,持有浙江宏三91.82%的股权。请补充披露:(1)本次交易公司出售三家子公司51%股权,仍保留少数股权的原因和合理性;(2)上市公司对所持标的资产剩余股权的安排。请财务顾问发表意见。

五、预案披露,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最终确定的相关转让价款采用分期支付方式,交易对方应于股权转让正式协议生效后10个工作日内支付第一期款项。请补充披露:(1) 本次交易股权转让协议、付款时间和资产交割日等具体安排;(2)对方按时支付对价的履约保障措施。请财务顾问发表意见。

六、预案披露,未来三胞集团如因解决前述质押或冻结事项转让其所持股份,公司控股股东可能发生变更,本次重大重组方案可能面临变更或终止的风险。请补充披露:(1)公司控股股东股份质押和冻结的情况;(2)说明是否筹划控制权变动。请财务顾问及律师发表意见。

请你公司在2018年9月14日之前,针对上述问题书面回复我部,并对预案作相应修改。

特此公告。

江苏宏图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九月八日

证券代码:600122 证券简称:宏图高科公告编号:临2018-102

江苏宏图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江苏宏图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的事后审核问询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苏宏图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公司”)于2018年9月7日收到《关于对江苏宏图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的事后审核问询函》上证公函【2018】2468号,上交所依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3号 - 半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以下简称 《格式准则第3号》)等规则的要求,经对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的事后审核,为便于投资者理解,要求公司进一步补充披露下述信息:

一、半年报披露,2018年上半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81.96亿元,同比下降4.26%,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19亿元,同比下降46.16%,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3907万元, 同比下降78.51%。其中,支付业务营业收入同比增加210.77%,净利润同比下降39.74%;3C零售连锁业务收入下降5.09%,净利润同比下降76.03%。请公司补充披露:(1)支付业务的收入结构、成本费用构成、毛利率,及同比变动情况,说明报告期内支付业务收入增加利润下降的主要原因;(2)3C零售连锁业务的收入结构、成本费用构成、毛利率,及同比变动情况,说明报告期内3C零售连锁业务利润大幅下降的主要原因。

二、半年报披露,公司合并报表货币资金期末余额49.62亿元,母公司报表货币资金期末余额12.64亿元,同时公司短期借款期末余额27.87亿元,应付票据期末余额22.64亿元,应付债券期末余额7.5亿元,报告期内财务费用2.02亿元,公司存在大额负债的同时账面长期维持大额货币资金,并承担较高的财务费用。请公司补充披露:(1)结合公司经营模式和业务规模,说明公司长期维持大额货币资金规模是否具有必要性和合理性;(2) 公司货币资金的主要持有主体及其货币资金期初、期末余额;(3)结合上述情况,说明公司货币资金是否存在不真实、挪用或受限的情况。请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意见。

三、半年报披露,2018年上半年, 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7.75亿元,同比减少23.14亿元,主要原因为3C连锁业务本期预付货款大幅增加所致。截至2018年6月30日,公司预付款项期末余额43.99亿元,比期初增加15.46亿元。请公司补充披露:(1)3C连锁业务本期预付货款大幅增加的原因和合理性;(2)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前十名供应商名称、与公司及股东的关联关系、预付金额及同比数据、拟采购商品;(3)是否存在资金转移或资金占用的情形。请独立董事发表意见。

四、半年报披露,报告期内非主营业务导致公司利润重大变化,具体为子公司江苏宏图高科电子实业有限公司鼓楼区湖南里13号、湖南路128号经营场所收到的补偿款扣除资产账面净值本期转入损益6,784万元。公司2018年8月28日临时报告披露,相关拆迁补偿于2012年9月签订拆迁补偿协议,于2013年7月收到补偿款项,2013年-2017年纳入专项应付款核算。请公司补充披露:(1)上述拆迁是否因公共利益搬迁,相关补偿款是否由财政预算直接拨付,会计处理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3号》等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2)相关搬迁完成的具体时间,本期转入损益具体依据,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请会计师发表意见。

五、半年报披露,公司资产处置收益本期数6,700.79万元,上期数-36.30万元,变动金额-47.14万元;营业外收入本期数43.01万元,上期数476.65万元, 变动金额6,350.59万元; 营业利润本期数12,994.55万元, 上期数23,444.25万元,变动金额-17,233.94万元。请公司:(1)核实上述资产处置收益、营业外收入和营业利润发生数和变动数是否有误,如有,说明错误原因并予以更正;(2)自查半年度报告中其他错误并予以更正。

六、半年报披露,公司其他应付款期末余额14.97亿元,其中其他款项2.65亿元,较期初余额增加104%。请公司补充披露,上述其他应付款中其他款项的主要内容,较期初余额大额增加的原因。

请你公司于2018年9月8日披露本问询函,并于2018年9月12日之前,就上述事项予以披露,同时对定期报告作相应修订。

特此公告。

江苏宏图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九月八日

证券代码:603713 证券简称:密尔克卫 公告编号:2018-023

密尔克卫化工供应链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密尔克卫化工供应链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8月28日向公司全体董事发出会议通知及会议材料,以现场表决方式于2018年9月3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并作出本董事会决议。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会议由董事长陈银河主持,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关于召开董事会会议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20,000.00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适时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较低的理财产品,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起12个月内,在不超过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在授权额度范围内,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办理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等相关事宜,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认为为提高公司自有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20,000.00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适时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较低的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增加资金收益,不会发生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同意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密尔克卫化工供应链服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9月8日

证券代码:603713 证券简称:密尔克卫 公告编号:2018-024

密尔克卫化工供应链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现金管理受托方: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

●现金管理金额: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总额度不超过20,000.00万元,在额度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现金管理投资类型: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较低的理财产品。

●现金管理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起12个月内有效。

一、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计划

1、管理目的

为提高公司自有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公司将合理利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增加资金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得投资回报。

2、额度及期限不超过20,000.00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起12个月内,在不超过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3、投资品种

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投资对象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较低的理财产品。

4、决议有效期

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5、实施方式

在授权额度范围内,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办理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投资产品等相关事宜,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

6、信息披露

公司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要求,及时披露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筛选投资对象,主要选择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的单位所发行的产品。

2、公司将根据市场情况及时跟踪理财产品投向,如果发现潜在风险因素,将组织评估,并针对评估结果及时采取相应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独立董事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和检查。

三、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公司本次对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日常经营和保证自有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

四、本次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决策程序

公司于2018年9月3日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20,000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适时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较低的理财产品,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起12个月内,在不超过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五、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为提高公司自有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20,000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适时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较低的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增加资金收益,不会发生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备查文件

(一) 密尔克卫化工供应链服务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二)密尔克卫化工供应链服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密尔克卫化工供应链服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9月8日

证券代码:603713 证券简称:密尔克卫 公告编号:2018-025

密尔克卫化工供应链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密尔克卫化工供应链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9月3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20,000.00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适时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较低的理财产品,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起12个月内,在不超过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在授权额度范围内,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办理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等相关事宜,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

一、本次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公司于2018年9月3日与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银行”)签署了《单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协议》, 分别使用闲置自有资金3,160.00万元、5,000.00万元购买了结构性存款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一)理财产品一

1、产品名称:上海银行“稳进”2号结构性存款产品

2、产品代码:SD21801M120A

3、理财币种:人民币

4、认购金额:3,160.00万元

5、产品收益:本结构性存款产品每日的收益与3M USD Libor(美元3个月伦敦银行同业拆借利率)每日的表现值挂钩,客户实际每日收益取决于3M USD Libor在观察日的表现,即每日收益率在【0,3.75%】区间内。

6、产品期限:35天

7、产品起息日:2018年9月4日

8、预计到期日:2018年10月9日

9、资金来源:闲置自有资金

10、产品风险水平:低风险

(二)理财产品二

1、产品名称:上海银行“稳进”2号结构性存款产品

2、产品代码:SD21802M082A

3、理财币种:人民币

4、认购金额:5,000.00万元

5、产品收益:本结构性存款产品每日的收益与3M USD Libor(美元3个月伦敦银行同业拆借利率)每日的表现值挂钩,客户实际每日收益取决于3M USD Libor在观察日的表现,即每日收益率在【0,3.95%】区间内。

6、产品期限:63天

7、产品起息日:2018年9月4日

8、预计到期日:2018年11月6日

9、资金来源:闲置自有资金

10、产品风险水平:低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购买的为低风险结构性存款理财产品。在上述理财产品期间内,公司财务部将与上海银行保持密切联系,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的进展情况,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保障资金安全。

三、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开展。通过适度理财,可以提高自有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四、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总金额为11,660 万元。

五、备查文件

《单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协议》。

特此公告。

密尔克卫化工供应链服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9月8日

证券代码:603713 证券简称:密尔克卫 公告编号:2018-026

密尔克卫化工供应链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密尔克卫化工供应链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8月8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最高不超过15,00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低风险保本型理财产品,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起12个月内,在不超过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在授权额度范围内,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负责办理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等相关事宜, 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公司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均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意见。

上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8月1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密尔克卫化工供应链服务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8-010)、《密尔克卫化工供应链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14)

一、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序号	银行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理财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产品期限
1	上海华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性存款B款(瑞智存)	结构性存款	3,800.00	4.65%	2018年8月21日至2019年2月21日
2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结构性存款2周	结构性存款	550.00	2.50%	2018年9月7日至2018年9月21日

二、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购买的为低风险结构性存款理财产品。在上述理财产品期间内,公司财务部将与银行保持密切联系,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的进展情况,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保障资金安全。

三、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1、公司购买低风险保本型现金产品,风险可控。

2、公司使用募集资金购买低风险保本型现金管理产品,是在确保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开展。

3、公司使用适度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四、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 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尚未到期余额为人民币4,350.00万元(含本次)。

特此公告。

密尔克卫化工供应链服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9月8日

证券代码:603713 证券简称:密尔克卫 公告编号:2018-027

密尔克卫化工供应链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密尔克卫化工供应链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于2018年9月5日、2018年9月6日、2018年9月7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经公司自查并向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书面发函查证,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确认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重要信息。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于2018年9月5日、2018年9月6日、2018年9月7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一)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经营状况正常;公司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的重大事项;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公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二)经公司自查并书面问询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确认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重大事项,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股份、上市公司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

(三)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重大事项,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股份、上市公司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

(四)经公司自查,公司未发现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重大影响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

(五)经公司核实,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三、董事会声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公司目前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相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四、相关风险提示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 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刊登的相关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密尔克卫化工供应链服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9月8日

证券代码:601212 证券简称:白银有色 公告编号:2018-临071号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对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问询函的回复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白银有色”)于2018年8月31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监管一部发来的《关于对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的问询函》(上证公函【2018】2442号)(以下简称“《问询函》”),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要求,经公司组织相关方认真研究分析,现就《问询函》有关事项回复如下:

1.半年报披露,公司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收入223.68亿元,较同期下降16.78%,净亏损9699.84万元,而上年同期盈利1.35亿元,业绩同比由盈转亏。请公司补充披露:(1)按照不同产品分别列示报告期和上年同期的产量、销量、收入、毛利情况,并说明变化情况和差异产生的原因;(2)说明当期销售产品中阴极铜、锌、金等产品的价格波动情况,并就价格波动对营业收入和营业利润的影响进行敏感性分析,说明单价波动对营业利润的具体影响。

回复:

(1)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有阴极铜、锌、电铅、金、电银及其他,按照不同产品和上年同期的产量、销量、收入、毛利情况相比,变化情况和差异产生的具体原因如下:

①2018年上半年,公司主要产品产量相比上年同期变化情况:

产品	2018年上半年产量	2017年上半年产量	同比变动	同比变动率(%)
阴极铜(吨)	76,886.80	62,675.48	14,211.32	22.67
电铅(吨)	8,818.84	9,580.11	-761.27	-7.95
锌(吨)	120,052.98	125,250.96	-5,197.98	-4.15
金(公斤)	3,325.00	3,557.25	-232.25	-6.53
电银(公斤)	62,000.00	110,000.00	-48,000.00	-43.64

2018年上半年, 公司增加了外购半成品阳极板加工业务, 外购阳极板产阴极铜24,241.66吨,阴极铜产量比2017年上半年产量增加14,211.32吨;电铅、锌产品因部分原料含杂质及水份较高,致使产量比上年同期分别减少761.27吨,5,197.98吨;公司上半年对金、银冶炼系统进行了大修, 致使金、电银产品产量比上年同期分别减少232.25公斤、48,000公斤。

②2018年上半年,公司主要产品销量、收入、毛利相比上年同期变化情况如下:

产品名称	计量单位	销量		销量变化(增加为“+”减少为“-”)
		2018年上半年	2017年上半年	
阴极铜	吨	228,292.13	341,517.12	-113,224.99
锌	吨	259,152.16	207,954.09	51,198.08
电铅	吨	10,885.00	21,548.34	-10,663.33
金	公斤	3,988.38	5,121.05	-1,132.67
电银	公斤	10,152.86	234.78	9,918.08

产品名称	计量单位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收入变化(增加为“+”减少为“-”)
		2018年上半年	2017年上半年	
阴极铜	亿元	101.74	135.90	-34.16
锌	亿元	55.53	39.90	15.63
电铅	亿元	1.76	3.12	-1.36
金	亿元	10.97	14.20	-3.23
电银	亿元	0.33	0.01	0.32
其他	亿元	50.44	72.90	-22.46
合计		220.78	266.02	-45.24

产品名称	计量单位	毛利		毛利变化(增加为“+”减少为“-”)
		2018年上半年	2017年上半年	
阴极铜	亿元	1.44	0.38	1.06
锌	亿元	4.98	-0.40	5.38
电铅	亿元	-0.16	0.22	-0.38
金	亿元	0.53	2.63	-2.10
电银	亿元	0.06	-	0.06
其他	亿元	5.41	6.84	-1.43
合计		12.26	9.67	2.59

2018年1-6月,阴极铜的平均售价为44,565.58元/吨,较上年同期39,793.52元/吨增加4,772.06元/吨,使营业收入增加16.30亿元,营业成本上升14.53亿元;销量同比减少113,225吨,使收入、成本、毛利均相应减少,上述因素综合影响,使得营业收入减少34.16亿元,毛利增加1.06亿元。

锌的平均售价为21,425.89元/吨, 较上年同期19,185.83元/吨增加2,240.06元/吨,使营业收入增加4.66亿元,营业成本上升0.26亿元;销量同比增加51,198吨,使收入、成本、毛利均相应增加,上述因素综合影响,使得营业收入增加15.63亿元,毛利增加5.38亿元。

电铅的平均售价为16,155.64元/吨, 较上年同期14,464.83元/吨增加1,690.81元/吨,使营业收入增加0.36亿元,营业成本上升0.90亿元;销量同比减少10,633吨,使收入、成本均相应减少,上述因素综合影响,使得营业收入减少1.36亿元,毛利减少0.38亿元。

金的平均售价为275,127.89元/公斤,较上年同期277,260.31元/公斤降低2,132.42元/公斤,使营业收入减少0.11亿元,营业成本上升1.84亿元;销量同比减少1,133公斤,使收入、成本、毛利均相应减少,上述因素综合影响,使得营业收入减少3.23亿元,毛利减少2.1亿元。

电银的平均售价为3,320.63元/公斤, 较上年同期3,341.22元/公斤降低20.59元/公斤,电银的销量同比增加9,918公斤,使得营业收入增加0.32亿元,毛利增加0.06亿元。

综上, 受价格和销量的共同影响,2018年上半年主营业务毛利较上年同期增加2.59亿元,其中:阴极铜毛利较上年同期增加1.06亿元、锌毛利较上年同期增加5.38亿元、电铅毛利较上年同期减少0.38亿元、金毛利较上年同期减少2.10亿元、电银毛利较上年同期增加0.06亿元、其他产品毛利较上年同期减少1.43亿元。

(2)报告期内,阴极铜、锌、金等产品的价格波动情况,价格波动对营业收入和营业利润影响的敏感性分析,单价波动对营业利润的具体影响如下:

①阴极铜的价格变动对营业收入和营业利润的影响敏感性分析

2018年1-6月,阴极铜的平均销售单价为44,565.58元/吨,比上年同期39,793.52元/吨增加4,772.06元/吨,同比增幅为11.99%。以2018年1-6月数据为基期数据,假设其他条件不变,采选冶业务阴极铜产品营业收入和营业利润对价格波动的敏感性测算结果如下:

价格变动	2018年1-6月(阴极铜)		
	售价变动金额(元/吨)	营业收入变动比例(%)	营业利润变动比例(%)
15%	6,684.84	2.06	39.85
10%	4,456.56	1.37	26.57
5%	2,228.28	0.69	13.28

注:营业收入变动比例=公司营业收入变动金额/基期公司营业收入,营业利润变动比例=公司营业利润变动金额/基期公司营业利润

根据上表分析,阴极铜产品销售价格每变动10.00%,阴极铜产品售价变动为4,456.56元/吨; 营业收入的变动比例为1.37%, 敏感性系数约为0.14; 营业利润的变动比例为26.57%,敏感性系数约为2.66。

②锌的价格变动对营业收入和营业利润的影响敏感性分析

2018年1-6月,锌的平均销售单价为21,425.89元/吨,比上年同期19,185.83元/吨增加2,240.06元/吨,同比增幅为11.68%。以2018年1-6月数据为基期数据,假设其他条件不变,采选冶业务锌产品营业收入和营业利润对价格波动的敏感性测算结果如下:

价格变动	2018年1-6月(锌)		
	售价变动金额(元/吨)	营业收入变动比例(%)	营业利润变动比例(%)
15%	3,213.88	1.84	127.30
10%	2,142.59	1.22	84.86
5%	1,071.29	0.61	42.43

注:营业收入变动比例=公司营业收入变动金额/基期公司营业收入,营业利润变动比例=公司营业利润变动金额/基期公司营业利润

根据上表分析,锌产品销售价格每变动10.00%,锌产品售价变动为2,142.59元/吨;营业收入的变动比例为1.22%,敏感性系数约为0.12;营业利润的变动比例为84.86%,敏感性系数约为8.49。

③金的价格变动对营业收入和营业利润的影响敏感性分析

2018年1-6月,金的平均销售单价为275,127.89元/公斤,比上年同期277,260.31元/公斤降低2,132.42元/公斤,同比降低0.77%。以2018年1-6月数据为基期数据,假设其他条件不变,采选冶业务金产品营业收入和营业利润对价格波动的敏感性测算结果如下:

价格变动	2018年1-6月(金)		
	售价变动金额(元/公斤)	营业收入变动比例(%)	营业利润变动比例(%)
15%	41,269.18	0.74	60.30
10%	27,512.79	0.49	40.20
5%	13,756.39	0.25	20.10

注:营业收入变动比例=公司营业收入变动金额/基期公司营业收入,营业利润变动比例=公司营业利润变动金额/基期公司营业利润

根据上表分析,金产品销售价格每变动10.00%,金产品售价变动为27,517.79元/千克;营业收入的变动比例为0.49%,敏感性系数约为0.05;营业利润的变动比例为40.20%,敏感性系数约为4.02。

2.半年报披露,本期财务费用同比增加2.85亿元,其中利息支出同比增加1.8亿元,半年报披露原因为本期较上年同期银行借款余额增加55亿元且借款利率同比上浮。请补充披露:(1)当期借款的平均利率,平均上浮幅度;(2)新增55亿元银行借款的主要用途;(3)公司目前资产负债率为72.24%,处于2016年以来最高水平,请公司结合平均借款期限、利息保障倍数等,分析说明公司目前的偿债能力。

回复:

本期财务费用同比增加2.85亿元